

证券代码: 600422

证券简称: 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 2024-01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年2月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166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7,596,1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622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下称“《股东大会规则》”)及《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邱华伟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董事会秘书张梦珣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财务总监孙志强先生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杨敏律师、徐娟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增补李泓燊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77,579,146	99.9939	17,000	0.0061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 2、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议案。
- 3、本次会议无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 4、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敏、徐娟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3日